

股票代码：002729

股票简称：好利来

公告编号：2018-027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16日15:00在厦门市翔安区舩山东二路829号六楼会议室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3月6日通过邮件、书面及电话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力先生主持，应到会董事7人（包括独立董事3人），董事杨力、郑倩龄、赖伟星、高延德及独立董事韩辉、朱茂林、洪玫7人现场参加了会议。公司监事及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肖伟、欧郁雪、韩辉、朱茂林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

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957.20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10.27%，实现净利润2,277.56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6.4%。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2017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66,68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股利1.00元（含税），共计发放6,668,000.00元，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转至下一年度；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股。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相关独董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公司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及相关独董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具体负责公司2018年度财务及双方约定的其他专项审计工作，到期可以续聘。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2018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1亿元。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办理授信额度内的相关手续并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本次授权决议的有效期为一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现金管理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商业银行及券商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

现金管理工作，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现金管理业务的有关合同及文件。公司在每次购买理财产品后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鉴于高延德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根据董事长杨力先生的提名，同意选举秦弘毅先生为公司董事，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鉴于秦弘毅先生因工作重心调整原因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保持公司经营管理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根据董事长杨力先生的提名，同意聘任马志容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拟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进一步提升工作效率及公司经营效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

酬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姓名	职务	2018年度计划税前薪酬 (万元)
杨力	董事长、总经理	47.40
张扬宇	副总经理	61.38
张广雁	财务总监	35.40
秦弘毅	副总经理	24.00
马志容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6.40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张扬宇先生、马志容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同意授权董事会指定相关部门进行风险投资项目的调研、洽谈、评估，执行具体操作事宜，公司财务部负责风险投资所需资金的筹集、划拨和使用管理，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投资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并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审计委员会对风险投资项目的风险、履行的程序、内控制度执行情况出具相关意见，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现金管理业务的有关合同及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8年4月11日15:00在厦门市翔安区舩山东二路829号六楼会议室召集、召开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备查文件：

- 1、《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

见》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19日